

西安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回理财产品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西安旅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6年3月18日与长安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长安信托·宝盈1号开放式单一资金信托（三期）信托合同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6年3月19日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披露的《关于利用公司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6-11）。

按合同约定，2016年6月20日为该理财产品信托利益计提日，我公司收到理财收益171.26万元。

2016年12月1日，因该信托项下的贷款提前清偿原因，导致信托事项终止；我公司收到本金 7,000万元，理财收益 298.79万元，该合同已履行完毕。

特此公告。

西安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二日